

國立臺灣大學113年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隊推薦表				
1. 團隊名稱 (中/英文 名稱)	推薦團隊獎項時:請填寫本欄(含中/英);第2、4至9欄請填寫代表人資料;並加填【附表1】及【附表2】。※推薦個人獎項本欄請略過不填。			
2. 中文 姓名	3. 護照英文 姓名(團隊免填)		(填寫範例-姓與名之間請空1格: LI, YI-PIN;通常與教務處學籍資料 相符)	
4. 學號	5. 學院	6. 系所年級		
7. 聯絡地址				
8. 聯絡電話	9. E-mail			
10. 重要經歷 及優良事蹟 (如投入及影響 程度、創新/創 辦、持續付 出、目標達成 及未來規劃、 與永續發展指 標關聯。)	【(1)以250字數為限,若超過將保留前250字彙整。另得檢附20頁以內證明或補充文件,若超過頁數生輔組將代為選擇。(2)建議以在校期間表現為優先陳述重點。】			
11. 相關成果 網址				
12. 推薦單位 (學院)簽署	事蹟訪查內容【以250字數為限,若超過請以附件處理】或檢附推薦函亦可。並請敘明受訪者或推薦人姓名、身分及聯絡電話、e-mail】			
	推薦單位:	推薦日期: 年 月 日		
	承辦人:	聯絡電話:		
	主管簽署:			

13. 候選人簽名	<p>(1)依國立臺灣大學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設置辦法第六條:舉薦為本獎項候選人時，須尊重當事人之意願。</p> <p>(2)團隊獎項本欄由代表人簽名，並需加填【附表1及附表2】。</p> <p>(3)同意一併申請高菊媛女士社會服務獎學金。</p> <p>以上陳述及檢附資料均屬實，若有不實，經發現即撤銷當選資格，並將「圓夢計畫補助款」全數繳回。另同意校方運用本人/團隊提供照片及相關資料作為宣導利他服務精神之用。</p> <p>簽名:</p>
-----------	---

備註:

- 一、推薦「個人獎項」，請併同提交【「學生利他獎」受獎名冊暨「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(個人獎項)」推薦清冊】。
- 二、推薦「團隊獎項」，則需加填【附表1】及【附表2】，並併同提交【「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(團隊獎項)」推薦清冊】。
- 三、個人及團隊獎至多各推薦1名。
- 四、請於六月底前將推薦表、相關表格暨其他佐證資料及推薦清冊一併擲送學務處生活輔導組，所有文件 word、excel 電子檔、核章後掃描檔等，並請寄至 wenli@ntu.edu.tw